

表议案建议57件、政协委员提案30件；创新实施建议、提案办理“回头看”，做到见面100%，回复率100%。

【政务督查】 及时梳理督查清单，按照要求通过电话提醒、交办等形式积极落实督查内容，对相关部门工作限时督办，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全年共计发出交办函39件（不含涉密件）。

人力资源管理

【人事人才工作】 2021年，通过公开考试招录、定向培养、考核招聘等方式引进各类人才67人。完成全县68个事业单位职称聘任工作，办理435人职称聘任，其中：高级127人、中级207人、初级101人。按照甘孜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甘孜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全州机关事业单位技术人员技术等级考核和技师职务考评工作的通知》（甘人社函〔2021〕96号）文件精神，组织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按照相关程序开展报名、资格审核及培训相关工作。按照技术人员等级考试报名条件，审查考工定级工勤技能人员共31人，其中：报考技师13人、高级工8人、中级工9人、初级工1人。

【教育培训】 开展教育培训，努力推进“育才工程”。优化培训工作机制、夯实培训基础、提高培训工作水平，整合优化教育资源配置，不断提高干部教育培训的质量和效益。下发《泸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甘孜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2021—2022年度全州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公需科目网络培训的通知〉的通知》文件，组织全县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全员网络培训。

行政审批

【概况】 2021年，县行政审批局围绕贯彻落实中央、省、州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要求，进一步解放思想、创新政务服务模式，以泸定政务服务“五干”，全力提升“一次办、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能力水平，努力打造“便民、规范、廉洁、高效”政务服务形象。

【窗口服务】 在政务大厅开设“办不成事窗口”，落实人员为办事群众提供咨询、代办帮办服务；组织县文旅、县市场监管、县经信部门主动到泸定康养保健服务有限公司开展座谈，为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和引资包装；牵头组织县税务局、县残联、县人社局、县民政局、县工商局和县医保局共7个部门到得妥镇开展送政务服务下基层活动，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300余人次，现场办件量33件（涉及食品经营许可证注销1件、个体工商户设立1件、食品经营备案2件、医保参保缴费2件、补领结婚证2件等），发放残疾人各类器具50余件。联合县人社局、县医保局，邀请专业老师为窗口人员进行服务礼仪培训。

【政务服务】 牵头组织部门和各乡镇，召开政务服务暨“一网通办”能力提升工作推进会4次。完成54个组织机构配置和121名管理员的实名注册工作，根据省动态事项发布及时进行认领和配置，认真开展减跑动、减时间、减材料和情形事项配置及证照办理工作。组织全县一体化平台管理人员和业务人员开展业务培训5次，印制《泸定县一网通办技术操作手册》发放部门乡镇，落实技术指导上门服务。全年共发出工作通报9期。制定《泸定县“三集中三到位”工作方案》和工作任务清单；召开2

次专题会议，专题研究“三集中三到位”责任落实；落实办件量集中的县人社、县医保等部门进驻事宜。完成相对集中行政权力划转的征求意见、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及公示，拟划转事项66项，涉及11个部门。

【“三化”建设试点工作】 投入资金400万余元，规范便民服务标识、增添信息发布显示器、好差评仪、高拍仪、样表机、自助服务终端、显示终端等办公设备。配齐便民服务等候椅、饮水机等设施，高标准打造功能齐备的便民服务中心和便民服务室。与县农商行签订合作框架协议，试点镇村落实金融服务网点，在便民、物流、农副产品销售上积极为群众提供优质服务。全县7个镇完成首问负责制、限时办结制、代办帮办制“9+1”制度的制定。推行一枚印章管理，7个镇全面启用审批服务专用章，对纳入便民服务中心办理的事项实行“一枚印章管审批”。各乡镇设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和“汉彝双语咨询服务台，设置5+特殊人群办事”6个综合窗口，实行“一个中心对外、综合窗口受理、一站式办结”服务模式。为群众办结事项207644件，实现非接触式办税“全程网办”258条，主动下沉乡镇指导农户完成木材采伐网上申请，办结52户104立方米。“我要生孩子”“我要办医保”等“一件事一次办”清单20件，统一编制规范化的办事指南、流程图。全州镇村便民服务体系建设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工作现场会在泸定召开，在会上展示泸定县“三化”建设工作的成效，成功推广工作经验。

【交易中心工作】 全年政府采购中心集中采购货物、服务和工程项目共计88个，预算资金10907.75万元，节约资金394.645万元。牵头召集相关部门召开巡察整改工作会商会2次，已完成问题整改11个，制定并落实整改措施29条，健全完善制度5个（其中新制定3个、修改完善2个）。与甘孜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

交易（服务）中心紧密对接，严格按照评估标准健全各项制度，规范标识标牌和 workflows，共同完善评估指标。按照省级示范创建工作方案，由巴中市、广安市、达州三市到甘孜州进行示范创建交流观摩，协同州交易中心、内江市、雅安市共同组成交流观摩团到德阳市、绵阳市、广元市开展交流观摩工作。

【热线服务】 提升“12345”圣洁甘孜服务热线办理质量。有针对性地通过电话或告知单位进行提醒，召开专题协办会4次，对超期办复的单位建立台账管理制，严格实行倒扣分制，有力提升办件质量和效率。共办理州中心转交的涉及环保、交通、民生、欠薪、市政建设、疫情防控等工单786件，办结率100%，投诉人满意率98.5%。

应急管理

【概况】 2021年，全县开展创安2021年监管执法专项行动，成立督查检查组131个，检查单位（企业）348家，查处安全生产违法案件222件，罚款161.205万元；依法查处生产安全事故3起，罚款47.1万元，事故追究2人，查处1起。全县无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安全生产】 全年组织召开6次安全生产会议，安排部署两节、汛期、建党100周年、中秋、国庆等重点时段、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各乡镇、各部门参加全国、全省、全州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14次。印发实施《泸定县关于进一步明确县级有关部门（单位）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工作职责的通知》。制定实施泸定县安全生产“两书一函”制度，发出督促整改通知书1份、提醒通知书1份，约谈企业负责人3人次。清理完成“四级基本任务清单”机制制度。拟定完成县级领导干部安全